

#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会议资料

**天味食品**  
TEWAY FOOD

证券代码：603317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一日

## 目录

<b>1、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b>	<b>3</b>
<b>2、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b>	<b>4</b>
<b>3、议案 1：关于终止实施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和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 .....</b>	<b>6</b>
<b>4、议案 2：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b>	<b>11</b>

#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以下会议须知。

- 1、为能及时统计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代表的持股总数，做好会务接待工作，希望拟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各位股东配合公司做好登记工作，并请登记出席股东大会的各位股东准时出席会议。
- 2、为保障大会秩序、提高大会效率、保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和相关工作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本次股东大会会场。股东进入会场后，请自觉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
- 3、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应在大会正式召开前到大会发言登记处登记。会议根据登记情况安排股东发言，如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损公司、股东利益的，大会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不予回答。每次发言时间不超过3分钟。
- 4、在会议进入表决程序后进场的股东其投票表决无效。在进入表决程序前退场的股东，如有委托的，按照有关委托代理的规定办理。股东大会表决程序结束后股东提交的表决票将视为无效。
- 5、如有其他要求，请及时与证券部联系。

#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程

- 一、会议时间：2021年10月11日13点30分
- 二、会议地点：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街道腾飞一路333号公司会议室
- 三、主持人：董事长邓文
- 四、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
- 五、会议议程：
  - (一) 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
  - (二) 宣布大会参加人数、代表股数
  - (三) 介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士的出席情况
  - (四) 推举监票人、计票人
  - (五) 股东逐条审议议案：
    1. 《关于终止实施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和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
    2. 《关于终止实施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 (六) 股东发言及提问
  - (七) 股东进行现场表决
  - (八) 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九) 律师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十) 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 1:

## 关于终止实施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和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公司推出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目的是进一步健全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团队及核心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吸引更多专业人才，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进而促进公司业绩持续增长。

经公司综合考虑当前宏观经济状况、行业市场环境等因素，预计 2021 年无法达到股权激励业绩目标；2020 年虽限制性股票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已达标，但目前股价波动较大，继续实施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已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效果。经公司董事会审慎论证后，决定终止实施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并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与之配套的《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文件一并终止。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 一、 注销/回购注销权益的相关事项

#### （一） 注销/回购注销权益的原因及数量

1、由于公司拟终止实施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已获授但尚

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应由公司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应由公司回购注销。具体情况如下：

1) 注销股票期权的数量

根据《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若在激励对象行权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股票期权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鉴于公司已于2021年5月24日实施完毕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630,444,441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5元（含税），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2股。因此，本次经202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调整后的应注销股票期权合计175.8万份。

2) 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因此，本次经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调整后的应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77.3万股，调整后的首次及暂缓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16.375元/股，调整后的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25.658元/股，回购资金合计32,263,359元，且以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2、根据《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之“第八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规定：“（三）激励对象因辞职、退休、公司裁员而离职、合同到期不再续约，自情况发生之日，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鉴于30名首次授予权益的激励对象和8名预留授予权益的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回购注销相关权益，具体情况如下：

1) 注销股票期权的数量

公司拟注销因个人原因已离职的20名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和6名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共计50.4万份股票期权。

2) 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

鉴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10名激励对象和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拟分别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7.1万股和6万股限制性股票（经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调整后），回购价格分别为16.375元/股和25.658元/股，回购资金合计4,339,605元，且以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综上，本次拟注销股票期权合计226.2万份；拟回购注销限制性

股票 200.4 万股，回购资金总额为 36,602,964 元，为公司自有资金。

## 二、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前后股本结构变化表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756,185,690 股变更为 754,181,690 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570,636,000	75.46%	-2,004,000	568,632,000	75.4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85,549,690	24.54%	0	185,549,690	24.60%
<b>股份总数</b>	<b>756,185,690</b>	<b>100.00%</b>	<b>-2,004,000</b>	<b>754,181,690</b>	<b>100.00%</b>

## 三、 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的影响及后续安排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于与激励对象离职相关的股份支付费用不予确认；对于业绩考核未能达标的部分已计提的股份支付费用予以转回；对于本次终止实施的部分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将加速计提。本次终止实施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最终股份支付费用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司承诺，终止本激励计划后三个月内，不再审议股权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终止实施后，公司将继续通过优化薪酬体系、完善绩效考核制度等方式来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团队及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减少取消股权激励对公司的影响。

## 四、 本次注销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注销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1 日

议案 2:

## 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公司推出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目的是进一步健全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核心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吸引更多专业人才，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进而促进公司业绩持续增长。

自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权益授予事项后，公司积极推进本激励计划的实施工作。但制订本激励计划的背景发生了一定变化，一方面，部分激励对象自有资金有限，自草案公布后激励对象已通过多种方式自行筹款，但难以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全部资金筹措，公司无法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之日起 60 日内完成授予登记、公告等工作；另一方面，公司综合考虑当前宏观经济状况、行业市场环境等因素，预计无法达成本次激励计划原设定的业绩考核目标。经审慎研究后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激励计划，与之配套的《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文件一并终止。

本激励计划尚未完成实际权益授出，激励对象未实际获得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因此本次终止事项不产生相关股份支付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发展战略、经营规划造成影响。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司承诺，终止本激励计划后三个月内，不再审议股权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终止实施后，公司将继续通过优化薪酬体系、完善绩效考核制度等方式来充分调动公司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减少取消股权激励对公司的影响。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1 日